

证券代码：835683

证券简称：华天兴邦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东莞市华天兴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一）召开情况

东莞市华天兴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东莞市华天兴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一百零一条：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检查董事会决议的实施情况。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	第一百零一条：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检查董事会决议的实施情况。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

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	-----------------------------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为准。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是公司发展规划和经营的需要，不会对公司的商业模式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东莞市华天兴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东莞市华天兴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30日